

诗词赋

浅秋的风(外三首)

◎吴宝泉

浅秋的风,渐次迈入成熟的阵营
在瓜熟蒂落的季节里自由穿行
我抚摸着房前地里的西瓜
心中孕育了一片田野亮丽的风景

清早,甜蜜的梦没醒
朦胧之中,我接受秋风的邀请
殊途同归,一路前行
只可惜,你是那样的来去匆匆

想起秋和夏牵手的旅程
让我期待的泪水夺眶而涌
就像在冥冥中期盼着
父辈劳作的汗珠浇灌收获、收成

浅秋的风,给了我最好的心境
恰如这几天的雨,沉淀蝉鸣
只是暖融融的一个亲吻
足可以感受到一种久违的乡情

亲吻你,就亲吻了小街、胡同
触摸你,就回味着那些甜蜜的梦
一种莫名奇妙的感悟
时时撞击着我纯粹的心灵

浅秋的风,难道我不可以为你歌唱
难道我不能用心用情将你朗诵
或许因为太喜欢你了,秋风
就让我心写的诗句,簇拥你缓缓飘动

漫步在浅秋里

漫步在初秋田野里
望天高云淡,阳光明丽
阵阵爽风沁人心脾
周身洋溢着缕缕的舒畅惬意

漫步在秋天的雨水里
沐浴着清凉的气息
细听雨声,如倾如诉
竟然是那么缠绵那么迷离

漫步在乡下的果园里
看漫山遍野串丰硕的果实
新农村希望的家园
就这样,让我的情感沉醉不已

漫步在刚刚立秋的日子里
我又一次感慨着大自然的神奇
昨天火热的激情已经点燃
冥冥之中,灵魂被洗礼、被启迪

秋天的小路

田野的枯草,再次被秋风梳理
翻转的叶片浮现出泛黄的舞动、印记
好看的蝴蝶收起了美丽的翅膀
寥寂的虫鸣,传递着秋季的讯息

一条羊肠小路淹没了风的足迹
清澈的脚步,合着芬芳扑鼻
远山上,星星点点的野菊花
为丰收的田野点缀了绝妙的一笔

我只身一人在小路上徜徉
仿佛行走在秋高气爽的云朵里
周遭刹那的那抹宁静
处处弥漫着沁人肺腑的惬意

想象,晶莹的露珠映出七彩华铃
每每深处尽是油然而生的痴迷
惊骇于绿野中的无人小道
感叹草地与天空,衔接的如此紧密

于是,思绪迎着阳光从草丛飞起
我成熟的心,顿时收获了四季
那种知足与自豪,像极了蒲公英的花朵
乘着暖暖的秋风,飞向湛蓝的天际

给诗歌以流水的走向

你走了这么久,留下的空白
再多的时间也无法填充,补偿
安于一隅孤独,种种花草种太阳
活成自己的王。时光细碎缓慢
万物成诗,为心滋养绿洲、阳光

一对打闹的情侣飞过小桥
嬉笑声,丢在淙淙的水声中央
多么好,如玉的青春为彼此绽放
夕阳穿过花下寂寞的座椅
未说完的故事,将由月光来陈述、演讲

风在吹,路边的嫩叶抖着绿色
风景怀念起旧时光、旧情怀、旧模样
荷叶叠塘,碧绿的叶脉上滚动着一滴泪
漫过的水纹写满一个被删除的名字
给一首诗歌,指以流水的走向

忆往昔

从小就喜欢语文课,从一年级到当兵前,我的语文课在班里都是名列前茅的。小学的时候,我的作文被语文老师当作范文在班里阅读;中学的时候,在镇里组织的期中学科比赛中,我获得了全镇语文第一名;考高中的时候,语文总分120分,基础知识部分占80分,作文占40分,我得了108分的高分,可以想象,假如基础知识题部分扣除了5分左右的话,我的作文至少得分也在35分左右,甚至更高。

于是乎,同学们都调侃我,“你天生是当作家的料呵!”偏僻的农村,学生的眼界也就这么大,作文好一点就是当作家的料,“作家”二字,在那个年代那个地域那个年龄段的我们心中,是高不可攀的。虽然知道是小伙伴们调侃,但小时候的我,还是不由而然地偷偷做起记者梦、作家梦来,偶尔看一些生肖预测,发现属鼠的人,适合当作家、编辑、记者等,属鼠的我,记者梦就更强烈了。

那个年代,《故事会》非常流行,是一种畅销刊物。我实在按捺不住那种投稿的莫名的冲动,写了一篇肯定是不入流的故事,具体内容现在记不起来了,我悄悄地写好信纸、写好信封、贴上邮票,上学时早去一会,尽量不要碰见同学,悄悄地往村北头代销店跑,在这个代销店门口,常年挂着一个绿色的方形邮箱,我四面张望,确定没有人看到,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动作,把信封投了进去。结果可想而知,自然是石牛入海,不会刊登的。一个农村少年,所读的书并不多,经历和认知还没有达到发表文章的程度呢。

1990年12月,我有幸成为了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员。由于自己还是喜欢写点东西,有些材料,团机关、营连也会让我出个“公差”帮忙,正是在这种氛围中,1992年冬天,我参加了团政治处宣传股举办的基层通讯员培训班,至今,我仍然清楚地记得,时任宣传股股长田兆广、新闻干事杜连彬亲自为我们授课。培训班结束后,杜干事要求我们,积极撰写稿件,为宣传股提供新闻线索。当时,我看到宣传股的几名报道员那厚厚的上稿剪报本,心里痒得不得了,这不就是我梦中那记者的样子吗?我如果能够达到他们这个水平,该有多好啊?

那个冬天,本职工作之余,我就绞尽脑汁地找线索、写稿子,但都太肤浅了,还是没有能够值得报纸发表的文章。有一天,我和一名同年入伍的老乡请假外出驻地办事,我的这个老乡把自己磨破袖口的军装拿到了驻地一家缝纫店里,花了5毛钱让缝纫店帮助缝补。当时,我看了看,破损并不严重,完全可以自己缝补的,那个年代,我们每名战士手中都有一个统一配发的针线包,小来小去的钉个纽扣、缝下衣裳、拆洗被褥,都是自己完成。

老乡花钱到缝纫店里缝补军装,真的大可不必。回到营区后,我就结合自己的认识,写了一篇小稿《莫让针线只等闲》,大意是,可以自己动手缝补的军装,没有必要去花钱缝补,有人说,又花不了几毛钱,何必费这个功夫呢?其实,这不仅仅是省几毛钱的事,而是发扬我军艰苦朴素优良传统的事。我写好了草稿,工工整整地誊写在方格稿纸上,大约有不足两页稿纸的样子。

那一天,天非常冷。我从营部跑到团机关,找到了位于二楼西侧的政治处宣传股办公室,敲门进去,田兆广股长、杜连彬干事等领导热情地让我进

文汇报

“孤帆天际看”这一诗句,遽然闪进脑子里来,是因为“一路顺风”这一句祝福词汇,给我“惹祸”的缘故。

网上说,为乘飞机的人送行,不能说“一路顺风”这样的祝福语。说是飞机顺风,不利于飞行。原因有二:一是,顺风会对机翼造成影响,不利于飞机保持平衡。二是,顺风会增大鸟类撞击机身的可能,因为有速度差冲击力会很大,可能造成飞机的严重损伤。此说,科学与否?另说。反正顺风飞行,飞机的浮力一定很差,有朋友如斯说。然而,因为我缺乏社会交流,对于出现的新情况,知之很少。有一次,为飞悉尼的一位亲戚写祝福微信,仍写:祝你一路顺风。很快,她的女儿,匆匆微信纠正,对乘飞机的人,不能说一路顺风,不吉利。我愕然,匆忙又补发了一条:“祝你一路平安”,然而她已登机,关机了。那一夜,我半睡半醒,心中惴惴不安。一直到次日上午,收到她安达悉尼的微信,心里才平静了下来,并且发出致歉信息。不过,细细想来,即便如斯,这锅,不该由我我全部背起来,这里也有时代变迁的缘故。一路顺风——这一句祝福语,在中国人嘴上挂了几千年,是铁定的美好祝语,不仅温馨,更有挂念和祝福的意思在里面。飞机的出现,给这祝语贴上了负面的标签。顺风与逆风,也有了颠倒的用意。这算不算是农业文明和工业文明,所产生的微妙冲突呢?我说一路顺风,是习惯用法,与飞机逆风飞和顺风飞,何干?真是岂有此理?不过,细细琢磨,天下之事,瞬息万变,人,只有去适应它,才是理,是不是呢?老夫总不能拿人老消息闭塞等理由,为己辩解吧。

一路顺风,这一祝福语,原是用于乘帆船远行的人。帆在江海之上,是需要风力来推送的,速度由风力而定,即便有风,也可能是慢悠悠。为此,它与“孤”字联系在一起是必然的。在茫茫水域,一片白帆,孤零零漂游,能不孤单吗?李白所说“千里江陵一日还”是对风力的夸张之词,有浪漫的成分在里面。而孟浩然,也有一首怀乡思归的抒情诗作,就有些愁绪在其中了:“木落雁南渡,北风江上寒。

第一篇变成铅字的文章

◎文小姐



王成彪/图

屋,赞扬我积极写稿的精神,田股长简单一翻,说把稿子放这吧,我们再看看。宣传股办公室有暖气,非常暖和,当时我想,如果有一天我也成为一名军官,成为一名写新闻报道的干事,该有多好啊,在暖暖的办公室里,文思泉涌地写着自己想写的东西,这种生活不就是自己的记者梦吗?或许是老天眷顾,三年后,我还真的军校毕业,进了宣传股,成为了一名新闻干事。这是后话。

大约两个月后,田兆广股长专门打电话给营部,营部通讯员在队部门口大喊:“毕班长,团部电话!”我赶紧跑到队部接电话,一接,是田股长的,田股长告诉我,稿子在军区《前卫报》上刊登了,注意找找报纸,祝贺你啊,以后继续好好写稿,争取有一天能够调到宣传股报道组来。

我的心砰砰地跳,几乎跳到了嗓子眼。说句实在话,现在回想起那一幕,我依然抑制不住那种激动的心情,是心要跳出来的感觉、眼睛潮湿的感觉。我找到了那天刚到的报纸。由于我们地处沂蒙山区,当时通讯又比较落后,我们看到的报纸往往是三天以前的。在1993年1月20日的《前卫报》第三版“杨柳风”专栏里,我看到我的名字非常扎眼,文章题目为《不仅仅是为了省钱》,作者署的是田股长和我的名字。由于是竖排版,我很吃力地读完全篇,才发现,这篇文章与我原来写的《莫让针线只等闲》已经毫无相似之处了,完全是田股长重写的,如果说我有一份功劳的话,田股长只不过是抽取了其中的一个小观点,就是自己缝补军装,不只是为了省几毛钱,而是艰苦朴素传统的传承。

虽然这篇文章没有一句出自自我,但毕竟是我的名字第一次变成了铅字,我仍然虚荣地接受了这个现实,并且专门给远在家乡的父母寄了一份,让他们一块感受这份喜悦。后来我探亲回家的时候,发现父母竟然把这张报纸当做普通报纸,糊墙用了,我心里特别不舒服,又小心翼翼地墙上揭下来,折叠好,返回部队时带回了连队,珍藏了起来。因为这个第一篇之后,一直到1994年进入军校,

孤帆天际看

◎查干

我家襄水曲,遥隔楚云端。乡泪客中尽,孤帆天际看。迷津欲有问,平海夕漫漫。”(《早寒江上有怀》)译作白话文就是:“树叶飘落大雁飞向南方/北风萧瑟江上分外寒冷//我家在曲曲弯弯襄水边/远隔楚天云海迷迷茫茫//思乡的眼泪在旅途流尽/看归来的帆在天际徜徉//风烟迷离渡口可在何处/茫茫江水在夕阳下荡漾”。他想念家乡心切,想速速归去。然而,楚天云海迷茫一片,路途遥不可及,帆,徜徉于辽阔水域,何时到达,难以预料。乡泪,在归途中也都流尽了,而孤帆,仍在天际慢悠悠地漂,何等无奈?此时的他,可没有李白的浪漫与豪气。孤独感完全被将要落去的夕阳、浩阔的江面、夜色中的帆影吞没掉了。古人在这样环境下的无助心理,现代人是无法体会得到的。因为,出现了飞机和高铁,即便是千里江陵,个把小时即可到达。女儿要回家,发个微信:“妈,我两小时就可到家,给我做一碗您拿手的打卤面啊,馋得我直流口水呢。”母亲回复:“妈这就去和面,为我小馋猫解馋,三大碗够不够?”女儿回复:“就做三大碗?太小气了”。孤独而思乡中的孟浩然,就没有这个便捷和温馨了。所以说,古人对孤独和乡愁的感受,远比现代人深刻。对于人生的理解,也比现代人深刻、全面。孤帆天际看,这样的词汇,也不会产生于现代人的脑海里。假如你写:孤机(飞机)天际看,或孤车(高铁)天际看,人家还以为你的神经出了毛病。所以,一路顺风这样的祝福语,已不大适用于现代交通,也是实情。

然而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孤独感伴随人类,是永远的。我从不相信,在这丸地球上,还有不心怀孤独感和动物的存在。这是人和动物的本能所决定的。既想合群又想离群,是常有的现象。所以古人罗贯中早就断言“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在生活中,既吸引对方,又排斥对方的事情,总是轮换着出现,所以才又出现“距离产生美”这样的词汇。然而,孤独亦不是一件坏事。人在孤独时,才会意识到自己的渺小和局限。人有时自取孤独,是有智慧的表现。这比面和心不和的聚众,要好得多。孤独,有时候会治愈一切动

一年半的时间里,我再也没有发表过第二篇文章。

在这里值得一提的是,田股长从这时起,便与我这个小兵结下了缘,一路关爱。我军校毕业后,又回到炮兵团,并任新闻干事,这时候,田股长已经先调到师宣传科、后又到调到集团军宣传处了。田股长任集团军宣传处副处长时,又给炮兵团写了一篇重量级稿件,刊登在《前卫报》一版倒头条位置,这一篇稿件,是我们第二次共同成为作者。

这篇文章的缘由是,2001年9月,集团军政委王金相将军到炮兵团蹲点调研半个月,蹲点结束时,王政委在全团干部大会上对团队建设情况进行讲评,提出要求,共给团队建设指出了10方面的问题。半年后,我当时在政治处组织股任干事,我主动发挥团机关的参谋作用,向团长辛俊平、政委李照增建议,以团长、政委亲笔签名的方式,给集团军王金相政委写一封汇报信,汇报将军讲评半年来10个方面问题的改进情况。将军阅完汇报信,甚是欣慰,挥笔批示:“你们这种深刻认识问题的态度、勇于揭露问题的精神,认真研究改进问题的行动应大力提倡。只要这样坚持下去,炮兵团的全面建设肯定会有更大进步。”为了宣传炮兵团知过改过、致力提升的做法,带着将军的批示精神,时任宣传处处长的炮兵团原宣传股长田兆广重走部队,到“娘家”总结经验,并且他指定我写初稿。

……

巧合的是,田兆广股长带领我共同署名的两篇文章,相隔10年,均是新年伊始,对我来说,是新年新风貌、新年新气象。这种巧合,或许难道不是冥冥之中的一种必然吗?

再后来,我调到师宣传科,田兆广副处长又让我到集团军宣传处代训三个月,三个月后,在他的推荐下,我有幸留在了宣传处任电视新闻干事。时至今日,回想起来,如果没有当年田股长的知遇之恩,就没有我的新闻报道道路,更不会有我发表在各种报刊各类体裁的文章。

物的狂躁、霸气和自负症。无疑,天际孤帆的唯一气场是:思念和归心。哪里有功夫去琢磨,出人头地,称王称霸,灯红酒绿这些身外之事?

当一叶孤帆,在无际的水域漂泊的时候,时空如斯浩渺、虚无。路途遥远且不说,那种无依无靠的无助心理,不仅让人沮丧,也让人恐惧。这种孤独感,不仅孤帆下的人会有,同样在大漠里跋涉的骆驼人也有。在腾格里茫茫的沙漠深处,我目送过骆驼人远去的背影,心中曾生出一阵阵酸楚,孤身只影,风餐露宿,哪里是他的归处?就是“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这样的诗句,表面看去颇具豪气,然而,在骨子里,也是无限的寂寥与无助的。我年轻时,在戈壁荒漠中牵过骆驼,甚或露宿荒野。身边,除了卧着的骆驼和偶尔出洞的沙蜥之外,再无其他生物。四野寂静无声,星空寥落且空旷,与我隔空对视的,唯有那些眨着睡眼的星子们。这样的時候,人在人群里的豪言壮语,英雄气概,均变得毫无价值。唐诗人张说,也留有一首很具孤独感的诗句:“旅泊青山夜,荒庭白露秋。洞房悬月影,高枕听江流。猿响塞沟树,萤飞古驿楼。他乡对摇落,并觉起离忧。”(《深渡驿》)他所寄身的环境,比我优越得多。你看他有洞房、月影,可以高枕听江流。还可以听得猿猴的嘶叫,可睹飞绕古驿楼的萤火虫的孤光。然而,斯时的他,与我一样,也心怀彻骨的孤独感。何况在他的窗外,秋叶正在纷纷地飘落,心中怎能不起离忧呢?

如斯说来,孤独好像偏重于古人,其实不然,现代人的孤独感远胜于古人。因了现代机械的便捷,人都变得过分自我,闭门自赏,唯我独尊,成为机械的俘虏,甚至奴隶。豪门紧闭,门前拴着狼狗。院落布置电网、探头、报警器,基本上是与世隔绝的。金钱和财富,往往把人心撕得支离破碎。如今,到众场合一抬眼,见到的都是低头看手机的脑袋,连脸都看不清楚。不要以为,这只是信息时代的特征,人们是在搜集信息。不然,这只是一表象,骨子里,是因为藏着更深的——寂寞。而且,这种寂寞,比起“孤帆天际看”的古人来,更显得苦涩、复杂、难解。这样的现代人类,真的那么快活吗?